



大会

Distr.: Limited
9 November 2007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第六十二届会议

第三委员会

议程项目 70(b)

促进和保护人权：人权问题，包括增进
人权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

安提瓜和巴布达、巴林、巴巴多斯、白俄罗斯、博茨瓦纳、中国、科摩罗、多米尼克、埃及、厄立特里亚、格林纳达、圭亚那、伊朗伊斯兰共和国、牙买加、科威特、毛里塔尼亚、阿曼、圣基茨和尼维斯、圣卢西亚、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、沙特阿拉伯、塞拉利昂、新加坡、苏丹、苏里南、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和津巴布韦：决议草案 A/C.3/62/L.29 修正案

暂停使用死刑

在序言部分第三段之前加入以下新段落：

申明《旨在废除死刑的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二项任择议定书》仅规定《议定书》缔约国有义务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在其管辖范围内，废除死刑，

